

乙年 四旬期第三主日

【出廿1-17；格前—22-25；若二13-25】

各位弟兄姊妹們：這個主日是乙年四旬期第三主日。

本主日的讀經一出谷紀帶領我們回顧，天主藉著梅瑟而向祂的選民頒布了十誡。這十誡乃是整個舊約法律的中心，它把以色列人的宗教信仰和道德生活緊密地編織在一起，而錦織成一匹擺脫罪惡奴役，並通往自由的美麗生命錦繡。是的，天主不僅以大能的行動，讓天主子民從埃及專制統治的奴役中解放；祂更是以十誡的教誨，而讓他們從心靈的桎梏中獲得釋放，並邁向自由的道路，而使得天主的救援實效不只是停留在那出谷的一刻，更是持續展現在天主子民的生活當中。

所以，天主的這些話語同時也是一項盟約，是天主與我們說好的約定，約定我們如果準備好要與祂連結（Link），並且決志要信靠祂，那麼祂就會帶領我們從罪惡的奴役之地出來，進入自由的國度。無怪乎，《天主教教理》就為我們直接指出十誡是一條生命的道路。也因此，對於十誡這十句話的實踐並非單純只是出於我們人理智上的考量，而是我們人在深刻經歷到天主的恩寵帶領後，一種心甘情願的具體回應。同時也要像梅瑟一樣，當他手中拿著兩塊約版從立約的西乃山下來的時候，臉面因為同上主談過話而發著光芒（參：出三四27-29），同樣地，天主也要在那些透過十誡約法的實踐，而與天主相遇的人身上，散發出祂自己的榮耀來。

然而到了新約時代，天主子民原本那種誠於中、形於外，而散發出天主榮耀的守法精神慢慢地變成了形式主義，因而讓天主的光榮蒙塵了，其連帶影響的就是信仰的衰弱。因此，對天主的奉獻只是為了滿足法律的要求，卻缺乏了內心的真誠，甚至也使得那本該是最能表達天主子民對天主虔誠信仰的聖殿，也淪落成了司祭們賺飽私囊、抽取暴利的商場。

事實上，在聖經時代，宗教、經濟和政治是彼此不能分割的整體，因此聖殿並不是純宗教性的建築物，而是宗教、經濟和政治一體的中心。既然如此，聖殿外院設有賣牛、羊、鴿子的店舖，自然無須驚訝，甚至有其實際上的需要。試想想看，朝聖者如果由加里肋亞來到耶路撒冷，少說也要三、四天的路程，如果朝聖客一路上帶著祭獻用的動物有所損傷，或是到了聖殿才發現帶有殘疾，那麼按照規定就不能祭獻給天主，那豈不是功虧一簣。此外，猶太人到聖殿行奉獻，按聖殿當局規定，獻金要用當時羅馬帝國流通的推羅銀幣（Tyrian shekel），因此，為那些從各方各地來的猶太人或皈依猶太教的外邦人，在聖殿山特別擺設如同銀行兌換銀錢功能的桌子，也是合情合理的。

然而在耶穌的時代，這些由大司祭及其家族所掌控的買賣出現了嚴重的弊端。大祭司位高權重，他的權力只在羅馬總督之下，而掌握了至高的政權，在耶路撒冷地區可以說是一人之下，萬人之上。因此可想而知，如果大祭司家族具有誠信，那麼這些為寡婦孤兒所寄存的金錢便得以善用，百姓也便可以無憂，但若是他們從中貪污、中飽私囊，那麼百姓也只能無奈地受敲詐，以致敢怒卻不敢言。實際上，有不少聖經以外的文獻都一再地向我們明示或暗示，有許多掌管聖殿買賣的大祭司家族，不但富裕，而且腐敗、貪婪甚至暴力。

因此，當耶穌在聖殿的殿院裡所看到不再是誠於中、形於外的虔敬態度，所聽到的不再是那發自心靈深處的祈禱、讚頌之聲，滿目所見、滿耳所聽的卻是不公不義的嘈雜聲，甚至是伴隨著貪婪的叫賣吆喝聲時，便大發義怒，將那些商人由聖殿裡驅逐出去，福音這樣敘述說：「耶穌在聖殿的外院，看見有人在販賣牛、羊、鴿子，並坐著兌換銀錢，就用繩索做了一條鞭子，把眾人連羊帶牛，都從聖殿外院裡趕出去。把兌換銀錢者的銀幣倒在地上，並推翻了他們的桌子；對賣鴿子的人說：『把這些東西搬出去，不要使我父的聖殿成為商場。』」耶穌之所以如此，因為聖殿是祂天父的住所，是人與天主相遇的聖地，而大司祭竟然讓聖地變成了賊窩，以致耶穌大發義怒要為聖殿清場。

耶穌的義怒如同當頭棒喝一般，不只提醒了他那個時代的人們，同時也要敲醒我們認真地去面對十誡中的第一誡：「除我之外，你不可有別的神。」換句話說，就是不只要在言語上承認天主是唯一的天主，更是要在生活的行動中棄絕一切虛假和偶像的敬拜。然而在我們的生活中，我們卻是很容易屈服在各種偶像，如金錢、性愛、權力、嗜好、名牌等面前。我們常常讓這些事物在我們生命的排比順序中，甚至比天主還要超前，更要重要。但今天福音裡耶穌的義憤向我們毫無妥協地顯示出，我們應該斷然地改變我們的生命順位，重新洗牌，把第一順位讓給天主。耶穌的這場義怒不僅是對我們個人在說話，同時也是對我們所屬的社會及整個人類團體在說話，它醍醐灌頂地教導我們的社會及團體要努力去尋求正義、和平和愛，否則，我們就是在讓聖殿變成商場。

耶穌聖潔聖殿的這一當頭棒喝的舉動果然激起了猶太人的質問：「祢顯什麼神蹟給我們看，證明祢有權作這些事呢？」面對祂權威的質疑，耶穌的回答是：「你們拆毀這座聖殿，我三天以內要把它重建起來。」在這回答更好說是宣告中，耶穌把自己視同聖殿，是天主在人間的永久住所。是的，耶穌就是那座祂自己所宣告將被拆毀，但要在三天內重建起來的聖殿，也就是祂那死而復活的身體；作為新盟約的聖殿，耶穌已經取代了舊約的聖殿。因此，我們看到耶穌的這項宣

告一方面宣告了舊約聖殿的毀滅，但另一方面也指出了新約聖殿將藉由祂的死亡與復活而復興。

所以，當耶穌的門徒們用生命經驗到了耶穌的死亡與復活，與耶穌一起走過了逾越之路，進而親身經歷了耶穌所曾經預告的：「你們拆毀這座聖殿，我三天以內要把它重建起來」的生命歷程之後，耶穌的苦難、死亡和復活便成了他們向世界宣講福音的核心。他們向世界宣告耶穌就是那位受苦，死亡，並在第三天復活的主，因此在讀經二中聖保祿宗徒就這樣明明地對我們說：「猶太人要求的是神蹟，希臘人尋求的是智慧，而我們所宣講的卻是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基督。」如果我們深信並且接受聖保祿的宣講，那麼我們在房間或客廳所懸掛的十字架，將不再只是一幅裝飾品而已，它將會是我們整個生命徹底更新的記號，因為在十字架上的死亡已經改變了一切。然而要全心相信並接受這宣講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就如聖保祿緊接著向我們說的：「這宣講為猶太人的確是絆腳石，為外邦人是愚妄。」其實為猶太人如此，為外邦人如此，為我們許多人來說，不也是如此嗎？人類對受苦和死亡最自然的反應就是避免它們；逃避它們；否認它們；除掉它們或置之不理，因為我們認為受苦和死亡擾亂了我們的生活規律，它們不屬於我們的生活，並且它們不該出現在我們的生活中，因此當我們遭受苦難，甚或面臨死亡的威脅時，我們總是感到意外、震驚、失望或忿忿不平。

過去有一段時期，我在醫院從事牧靈工作，在工作中，我常常看到許多臨終的病人在臨死前，身上仍插滿了各式各樣維持最後一口氣息的管子，醫生、護士忙裡忙外，讓人覺得要不惜任何的代價讓病人苟活下來，好像只有活下來，生命才是有意義的，因此我們把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在如何使他活著這件事情上，而沒有時間讓他好好地預備死亡，因為死亡不是我們所預期的，而代表了羞辱的十字架上的苦難和死亡更是我們人性深處所刻意要迴避的，也因此它成了許多人的絆腳石，也被許多人認為是愚妄的。然而耶穌對受苦和死亡卻有著不同的態度，並不是說耶穌渴望受難和死亡，祂也不是把這些當成有價值的東西，而是不要去拒絕、迴避或隱藏它們，因此耶穌除了在今天的福音中宣告了祂的死亡之外，在福音的其他地方，祂也一再地向我們作了這項預告。

即使死亡有多麼黑暗、多麼不合理、多麼令人絕望、多麼令人訝異、多麼不適當，但耶穌接受它，為的是要從苦難和死亡之中尋索復活的生命，而耶穌已經完成了這偉大的神蹟和天主的智慧，並成了整個福音的核心。然而這神蹟不是一般人所趨之若鶩的玄妙奇蹟，也不是一般人所鼓掌稱頌的高超哲理，這項神蹟和智慧乃是耶穌的苦難、死亡和復活。只有那些願意跟隨耶穌的人才能明白這偉大的神蹟和智慧，就如保祿今天所說的：「對那些蒙召的人，不論是猶太人或希臘人，基督卻是天主的大能和天主的智慧。」因此，凡願意來尋找天主的人，就當來到耶穌基督面前；凡願意認識天主的人，就當來認識耶穌基督；凡願意信靠天主的人，就當來相信耶穌基督；真正願意敬拜天主的人，就當來委身耶穌基督。

最後，在這個四旬期的四十天裡，讓我們這些自認為已經來到耶穌基督跟前、已經認識耶穌基督、並且已經信靠耶穌的基督徒，好好地反省一下，我們是否讓各種偶像、私欲、罪惡、冷漠等盤踞在我們的心頭，而讓我們這透過洗禮而已成為聖神宮殿的生命變成與魔鬼交易的商場、賊窩？讓我們祈求主耶穌來聖潔我們，「趕出」我們的私慾，「倒出」我們的罪惡，「推翻」我們的偶像，「搬走」我們的冷漠，好讓祂在我們的生命內重建祂的聖殿。阿們！